

##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5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。于召开会议前依法通知了全体董事，会议通知的时间及方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温建怀主持，应出席董事6名，实际出席董事6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，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（2013年修订）》及《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。因此，同意公司使用

不超过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25 日